**关于博士毕业生要求的修订**

　　为了进一步提高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的博士研究生培养水平，结合我院当前的研究水平，现对博士毕业生的获得博士学位的论文要求进行调整，博士研究生获得博士学位的发表论文总得分需超过 1 分，具体的计分方法如下：  
　　　　1、    在列入 rank 1 的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 1 篇得 2 分。  
　　　　2、    在列入 rank 2 的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 1 篇得 1 分。  
　　　　3、    在列入 ESI 的国际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的得分按照其影响因子计。  
　　　　4、国内权威期刊上发表一篇论文得 0.3 分。  
　　上述规定从 2010 级开始实行，对 2010 级以前的博士毕业生，学术委员会，将根据论文发表情况对得分不足 1 分的学生进行投票，选出后 10% 的学生延期毕业。

计算机科学技术学位分委员会  
2010 年 8 月 31 日